

**2007 年实质性会议**

2007 年 7 月 2 日至 27 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 10

区域合作**摩洛哥和西班牙：* 决议草案****穿越直布罗陀海峡的欧非永久通道****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理事会 1982 年 7 月 30 日第 1982/57 号、1983 年 7 月 29 日第 1983/62 号、1984 年 7 月 27 日第 1984/75 号、1985 年 7 月 26 日第 1985/70 号、1987 年 7 月 8 日第 1987/69 号、1989 年 7 月 28 日第 1989/119 号、1991 年 7 月 26 日第 1991/74 号、1993 年 7 月 30 日第 1993/60 号、1995 年 7 月 27 日第 1995/48 号、1997 年 7 月 22 日第 1997/48 号、1999 年 7 月 28 日第 1999/37 号、2001 年 7 月 26 日第 2001/29 号、2003 年 7 月 24 日第 2003/52 号和 2005 年 7 月 26 日第 2005/34 号决议，

考虑到欧洲委员会会议 1989 年 2 月 1 日通过第 912(1989) 号决议，¹ 内容涉及采取措施鼓励在西南欧建造一条交通干道和深入研究建造穿越直布罗陀海峡的永久通道的可能性，

还考虑到 1995 年 11 月在西班牙巴塞罗那举行的欧洲-地中海地区会议产生的《巴塞罗那宣言》及工作方案，方案的目的是连接地中海运输网和跨欧洲运输网，并确保二者的互用性，

* 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72 条。

¹ 见欧洲委员会会议第四十届常会（第三期会议），1989 年 1 月 30 日至 2 月 3 日，《议会通过的案文》，1989 年，法国斯特拉斯堡。



又考虑到 2005 年 11 月在巴塞罗那举行的欧洲-地中海合作关系十周年首脑会议核准了《行动计划》，敦促 2005 年 12 月 15 日在马拉喀什举行的第一届欧洲-地中海运输问题部长级会议通过推动运输领域合作的建议，

考虑到 1997 年 1 月在里斯本举行的地中海地区运输会议的《里斯本宣言》和 1997 年 6 月在赫尔辛基举行的泛欧运输会议关于连接永久通道的地中海走廊的结论，

又考虑到欧洲联盟委员会依照高级别小组 2005 年 11 月关于将跨欧运输干道延长到邻近国家和地区的报告的结论和第一届欧洲-地中海运输问题部长级会议的结论制定的关于在运输领域加强同邻国合作的 2007 年 1 月 31 日 IP/07/119 号发文，以及 2007 年至 2013 年地中海区域运输行动计划，

注意到欧洲经济委员会和非洲经济委员会依照第 2005/34 号决议共同编写的后续报告，²

还注意到地中海西部地区运输组 1995 年 9 月在拉巴特、1997 年 1 月在马德里和 2007 年 3 月在突尼斯举行的各次会议的结论，以及欧洲-地中海运输论坛各次会议的结论，该论坛是一个地中海盆地周边国家开展协调以发展综合运输网的框架，

又注意到欧洲联盟委员会为在地中海盆地建立综合运输网进行的研究（地中海运输基础设施、欧洲-地中海运输设施、确定并评估战略运输基础设施）的结论，

1. 欢迎非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济委员会、摩洛哥政府、西班牙政府以及国际专门机构在穿越直布罗陀海峡通道项目上的合作；
2. 还欢迎项目研究通过开展深海钻探等工作取得了进展，大大丰富了地质和土工知识，并推动了即将最后完成的最新技术、经济和交通研究；
3. 赞扬欧洲经济委员会和非洲经济委员会为按理事会第 2005/34 号决议²的要求编写项目后续报告而开展的工作；
4. 再次请联合国系统各主管组织以及政府和非政府专门组织参与有关穿越直布罗陀海峡永久通道项目的研究和工作的；
5. 请非洲经济委员会和欧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继续积极参加项目的后续工作，并向理事会 2009 年实质性会议报告项目研究的进展；

² E/2007/21，附件。

6. 请秘书长对欧洲经济委员会和非洲经济委员会给予正式支持，并在优先事项次序许可的情况下，在经常预算内为这两个委员会调拨必要资源，使它们能够开展上述活动。
